

从公共住房到社会市场

——租赁住房政策的比较研究

[瑞典]吉姆·凯梅尼 著
王 韬 译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从公共住房到社会市场

——租赁住房政策的比较研究

[瑞典]吉姆·凯梅尼 著
王 韬 译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01-2007-5376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从公共住房到社会市场——租赁住房政策的比较研究/(瑞典)凯梅尼
著；王韬译. —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09
ISBN 978-7-112-11630-0

I. 从… II. ①凯…②王… III. 住宅-租赁-经济政策-对比研究-北欧
IV. F299.530.3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15135 号

From Public Housing to the Social Market; Rental policy strategies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Jim Kemeny/ISBN 0415083656

Copyright © 1995 Jim Kemeny

All rights reserved. Authorized translation from the English language edition published by
Routledge, a member of the Taylor & Francis Group.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0 China Architecture & Building Press

China Architecture & Building Press is authorized to publish and distribute exclusively the Chinese (Simplified Characters) language edition. This edition is authorized for sale throughout China. No part of the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or distributed by any means, or stored in a database or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the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

本书中文简体字翻译版由英国 Taylor & Francis Group 出版公司授权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独家出版并在中国销售。未经出版者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发行本书的任何部分

责任编辑：张 建 董苏华 / 责任设计：赵明霞 / 责任校对：陈 波

从公共住房到社会市场 ——租赁住房政策的比较研究

[瑞典]吉姆·凯梅尼 著

王 韬 译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西郊百万庄)

各地新华书店、建筑书店经销

北京天成排版公司制版

北京凌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

开本：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10½ 字数：252 千字

2010 年 6 月第一版 2010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定价：40.00 元

ISBN 978-7-112-11630-0

(18850)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前言

本书是关于租赁住房体制比较研究的一本重要著作，它沿着一条理论上非常清晰、概念上更为成熟的线路重构了这个研究领域。因此，本书可以被认为是更为宏观的《住房与社会理论》一书的续作。它虽然只是对住房问题中的一个特殊领域的研究，但是它为所有住房研究者所面临着的如何开展理论上更为严谨的住房研究作出了示范。在住房研究的一个领域中，对于此类试图摆脱无知的实证主义的著作的需要，揭示了住房研究领域令人叹息的现状。

不幸的是，租赁住房比较研究不是住房研究中发展滞后的一潭死水。我选择的不是一个轻松的任务。相反，这个领域内有一些最好、最受尊敬的住房研究者。而这些研究者对于在研究领域理论建设上的失败，除了个别例外，反映了住房研究各个领域所存在的问题。

当然，这个失败是属于我们所有人的。我们大家，包括我自己，都是造成这个事实的不自觉的帮凶。我的早期住房比较研究工作中充斥了我在本书中予以批判的缺点。也正因为如此，将租赁住房比较研究作为关注点并非一个盲目的选择。它来自对于理解住房保有权形式的国际结构的长久以来的兴趣，以及对为什么相似的发达工业国家会在住房保有权上表现出如此显著不同的格局的追问。

在10年前发表的《私有住房的神话》一书中，我已经意识到了瑞典租赁住房市场的特殊性，及其对于解释为什么比较而言瑞典拥有如此之低的住房私有率的重要性。但是，我没有发现到瑞典的租赁住房市场和其他一些住房私有率较低的国家拥有许多共同特征。因此，尽管我认识到了其宏观意义，但是没有能够充分地挖掘瑞典租赁住房体制对于瑞典家庭住房保有形式分布的重要作用。我的研究止步于一个解释性的水平，聚焦于特定国家住房政策本身的分析。

在很大程度上通过推理的方式，我最终认识到瑞典住房体制并非国际住房市场上的异类，而不过是许多选择了不同租赁住房市场组织方式的国

家中的一员。我所定义的“保有权策略”的宏观理论意义不被其他住房研究者所理解，给我带来了深深的挫败感，而上述认识正是从这种挫败感中涅槃而生的。

对我来说，显然瑞典极其独特的租赁住房体制是理解瑞典的私有住房比例为何如此之低的关键。而对于这个观察普遍的态度是“这很有趣，但是然后如何呢？”很少有人能够看到瑞典案例背后的深刻意义。

我现在相信，其原因在于当时我没有能够形成一个理论性课题，从而超越一个简单的独立案例研究。另外，我也没有能够提供一个概念性框架，用以分析这种现象。当然，这是因为 I 仍然停留于狭隘的案例研究基础上的政策分析模式，以及没有发现其他国家采用了相似的保有权策略。

非常有趣的是，最终的突破并非是归纳性的——对于其他国家实证数据的反复纠缠并没有使我建立起一个理论框架。相反，实际上的过程恰恰是相反的。突破来自当我试图形成一个理论性框架，从而引导我考察相关的经验数据的时候。这项工作带来的挑战可以在我另外一本著作《住房与社会理论》中清晰地看到。

当然，我意识到我对于住房研究的反理论倾向的批评适用于别人，也适用于我自身。事实上，在《住房与社会理论》一书中，我将整整一章用于对《私有住房的神话》的自我批评。在撰写《住房与社会理论》的过程中，尤其是在收获巨大的自我批评中，我向自己许诺：一旦此书完成，我将致力于阐述保有权策略这个带来巨大困扰的问题。遵循“医生应该先治好自己”的信条，我决定必须回到自己早期的兴趣并将其从理论上予以发展，直至自己满意为止。

我的策略是推导性的。我将瑞典和澳大利亚作为保有权策略截然相反的两个极端案例，试图寻找潜藏其后的主要原则。作为一个租赁住房市场正在经历“澳大利亚化”的案例，英国提供了补充性的材料。事实上，最初我曾试图仅仅使用这三个案例，就像在《私有住房的神话》中所作的一样。

但是，这样一个概念框架看起来会如何呢？我在很大程度上得到了当时关于国家与市场关系的激烈讨论的启发。前苏联解体、东欧剧变之后，复苏的新自由主义逐渐增强，使对于这个问题的讨论突然被引燃。

瑞典曾经长期被认为是干预主义国家的典型：即冷战时期所谓的“新极权主义国家”。但是，新自由主义在住房的国家干预问题上表现出来的傲慢自负，在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将瑞典的租赁住房体制置于一个必须为自己辩护的地位。正是在此背景下，我带着将其经验应用于比较租赁住房体制分析的目的，开始阅读关于国家与市场关系的政治学和社会学争议。

当我着手将瑞典与盎格鲁-撒克逊租赁住房作为市场体系进行比较时，一个悖论马上变得非常清晰。在英语国家的住房市场中存在着令人惊讶的异常现象——公共租赁住房被压制，以防止其与营利型租赁住房发生竞争。这与瑞典鼓励成本型租赁住房与营利型租赁住房进行竞争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这给整个讨论带来了全新的视角。新自由主义者在嘲笑别人的租赁住房政策是干预主义的时候，完全颠倒了位置。也许正是英语国家的租赁住房体制实际上代表了一种新极权主义？也许瑞典经验才代表了建立一个真正的自由租赁住房市场的大胆尝试。

当我对这个问题思考得越多，事实就越清晰——新自由主义租赁住房市场政策是建立在对成本型租赁住房的压制之上，将成本型租赁住房分化出来形成一个国有的、残余化的命令式经济，以保护营利型租赁住房不受其竞争。至此，我开始为英国住房学术界感到尴尬，他们在政府的资助下对东欧国家输出所谓的住房“知识”：教育他们如何通过摧毁其成本型租赁住房并以一个残余化的公共租赁体制取而代之，从而建立“自由的”住房市场。

20世纪90年代早期的政治争论为二元/单一概念性框架提供了发展的基础。也正是在这个概念性框架初步建立以后，我开始将注意力转向寻找二元体制和单一体制的其他范例。

这个推导式方法是非常自然的。显然，在不知道国家属于哪一种类型之前是无法确定研究案例的。也就是说，研究者必须知道自己所有寻找的特性是什么，才能确定是哪些国家一起形成某种特定概念模型。仅仅选取拥有较低的住房私有率的国家是不够的，还需要知道在租赁住房体制的形成与运作方式中寻找什么东西。

我很快就意识到那些具备市场策略的国家在很大程度上由于其市场发展的方式不同而有所区别。这也促使了对理论的进一步细化。二元租赁住房体制国家之间的差别也同样推进了这个细化过程。但是，从根本上讲，这个概念性框架的建立是推导式的，尽管其有归纳性分析使其得以拓展和证明。

分析的推导性反映了一个事实：概念发展的关键在于超越现有的统治性范式。除非能够成功地做到这一点，否则，寻找支撑这个理论的经验证据将会变得非常困难（如果不是不可能）。人们将无法辨识非常重要的经验证据。

本书所作的研究以格外惊人和激动人心的方式向我证明：我们所观察到的数据是我们脑海中理论的产物。这也许是从一般研究过程和本书的著作中所能学到的最重要的一课。

目 录

前言	v
致谢	viii
第一部分 从潜在的盎格鲁-撒克逊模型到理论嬗变	1
引言	3
第1章 营利型市场和社会型市场	6
第2章 租赁住房比较研究中的罗密欧谬误	18
第3章 政策构成主义和成熟化的概念	30
第4章 租赁体制的理论重构	39
第5章 权力、意识形态与租赁市场政策建构	49
第二部分 个案研究	59
引言	61
第6章 成熟化过程的个案研究	63
第7章 命令型政策	82
第8章 市场型政策	95
第三部分 研究与政策方面的意义	105
引言	107
第9章 单一租赁市场：迈向一种体制化	109
第10章 从命令型经济到社会市场	126
第11章 更为广泛的问题：住房与福利国家	140
总结与结语	147
术语汇编	151
注释	153
参考文献	156

第一部分

从潜在的盎格鲁-撒克逊模型 到理论嬗变

引言

随着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两个超级大国的出现，西欧国家开始深受美国及其说英文的盟国的文化影响。文化统治对于欧洲来说并不鲜见。历史上的罗马帝国、大革命前后的法国、还有一度的奥地利、德国和其他国家，都曾经深刻地影响过欧洲的文化、政治、社会和经济结构。但是，无论是从对整个大陆造成的冲击力（在 20 世纪 80 年代末已经从大西洋延伸到了乌拉尔山脉），还是从渗透的速度和深度上来看，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盎格鲁-撒克逊¹ 影响都是前所未有的。

原因是多方面的。大幅度增加的交流密度和电子媒体使得文化统治更为直接有力。另外，美国的语言和文化主要来自两个欧洲国家，其中英国至今仍然是欧洲政治板块中举足轻重的力量，这也进一步增强了其在欧洲的影响。

文化统治最清晰的表现是英语的传播和英美文化对于欧洲社会日益增强的影响力，包括流行音乐和时装。在那些 1945 年以前曾被德国和奥地利统治数个世纪的国家中，英美文化的统治最为显著。对于这些国家，例如对瑞典来说，柏林和奥地利作为文化源泉的影响力被纽约和伦敦所取代。日常生活中，最明显的表现是城市日常聚会场所的变化：在这些国家中，以往无处不在的 Konditorei* 或者咖啡屋逐渐消亡，取而代之的是汉堡餐厅和大型国际连锁餐饮，如麦当劳。

更加重要的、同时也是更为根本性的，是政治和意识形态的同化。最明显的是在里根-撒切尔时期的新保守主义思潮，在那个阶段戏剧化地、集中地展示了深刻和长期的政治和意识形态影响。

盎格鲁-撒克逊的“利润驱动型市场”（profit-driven）概念的传播是这一文化帝国主义的经典作品，这与德国和欧洲一些其他国家发展出来的市

* Konditorei 在德语中指糕点商店。Konditorei 类似一个小型的咖啡店，通常提供种类繁多的糕点。在德国和奥地利，下午去 Konditorei 吃点心、喝茶或咖啡是非常流行的习惯。——译者注

场模型形成了鲜明的对比。根据欧洲的“社会型市场”(social market)模型,所有的市场(包括那些通过隔绝来自非营利机构的竞争形成的利润驱动型市场)都必须受政策调节的。在“社会型市场”模型中,经济领域并非是一个不受限制的追逐利润的竞技场;相反,它必须面对来自非营利机构的竞争。在这里,经济和社会的因素被认为有着同等的重要性。

本书的研究起始于新自由主义思想对于租赁住房比较研究的冲击(甚至可以说是重塑)。我首先要说明的是,目前欧洲的租赁住房比较研究,事实上是建立在租赁市场的利润驱动模型上的。在这种模型中,社会(租赁)住房被认为是针对那些无法在利润驱动的住房市场上获得住房的人群的、由政府管理的一种残余模式住房。但是,我认为还存在一种社会型市场下的社会住房模式——通过鼓励非营利的租赁住房直接与营利型租赁住房竞争,从而降低租金,形成居住质量和租户权利有保障的住宅。

通过模糊地把新自由主义理论框架应用于所有国家,以往的住房比较研究无形中促成了一种新的政治舆论,鼓励欧洲国家采用将利润驱动的租赁市场和非营利租赁住房隔离的做法。这样做的必然结果是社会型市场的存在被质疑,更不用说对于社会型市场的重视、分析和理解。

最为明显的例子是盎格鲁-撒克逊住房“方案”对东欧前社会主义国家租赁住房政策的影响。这些国家多个世纪以来的地缘政治现实一直是,无论是哪个斯拉夫或日耳曼国家恰好在政治或军事方面居于主宰地位,它们都从这一国家汲取灵感。1989年,前苏联长达半个世纪的控制突然瓦解,形成了一个政治真空。与历史上其他俄罗斯势力衰落的时期不同,这一次填补这个真空的不是普鲁士、日耳曼、奥地利或者其他日耳曼国家,而是在同时期已经在西欧占有支配地位的盎格鲁-撒克逊统治。

这本书的主要内容是尝试对1945年以来盎格鲁-撒克逊统治之外的租赁市场发展及其历史进行理论总结。目前住房比较研究的主流观点认为,不同的租赁住房体制在根本上是趋同的,不同国家的具体实践仅仅被看作是个体差异。这种“同质论”(convergent)模型是有缺陷的,因为它试图将差异巨大的各种住房体制纳入到一个统一的分析框架中。其结果是,相似点被强化、差异点被弱化,不同体制的独特性完全丧失。

有鉴于此,我发展了一种租赁住房体制研究的新视角——“差异论”(divergent),包括两种主要的租赁住房类型:盎格鲁-撒克逊的“二元化”体制和日耳曼的“单一化市场”体制。它们有着各自的政策策略,我分别称之为“命令型”(command)和“市场型”(market)。这两种政策导致了两套完全不同的需要解决的问题。而最主要的区别是,二元化的体制产生了“租金价差危机”,而单一化市场体制则催生出了非常不同的“租金协

调问题”。每种住房体制都包含特定的意识形态和对于市场如何运行的不同看法，同时也是不同权力结构的产物。同时，我还试探性地建议——每种住房体制都是和特定的福利国家类型相关联的。

下文中介绍的理论框架应该被看作是从整体上发展的一种概念更清晰的住房理论的一个组成部分。最好的做法是进行研究，而不是给出简单的劝告。因此，我的努力应该被看作是试图摆脱统治租赁住房比较研究和整个住房研究领域的贫乏的经验主义及其模糊(同时也是不被察觉的)理论的一次尝试。

第 1 章 营利型市场和社会型市场

引言

营利型市场模型和社会型市场模型代表了社会政策的两种不同取向。营利型市场模型起源于所谓的“经济人”¹概念。此后随着社会学的兴起，这个概念被“理性人”所取代。而社会型市场模型对于人性的认识有着与此不同的观点，它不赞同将经济行为与其他行为区别。同时，也不认为任何单一理性因素是人类行为的惟一或者绝对驱动力。相反，它认为人性的不同方面组成了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经济、政治、文化以及其他所有人类经验，一起融合成了一个复杂而完整的综合体。

这两种关于人类行为的不同模型奠定了两种截然不同的市场运行理论，同时其自身也是更为深层次的世界观和范式的表现。自由主义和马克思主义一样，是对社会现象单向度的经济学解释。而社会、政治和文化等其他领域则被认为是从属性的。但是，与马克思主义不同的是，自由主义不仅认为市场是由经济决定的，更为狭隘的是它认为市场完全是由利润驱动的。

当自由主义最终成为主流政治意识形态时，工业革命令人震惊的后果导致了巨大的反应，开始出现建立一种不同的政治意识形态的尝试。两种选择浮出水面。一个是凯恩斯主义——国家通过反经济周期措施和建立安全网性质的社会福利体系，缓解无休止地追求利润带来的副作用；而另一个就是试图用国家控制取代利润驱动的共产主义。

凯恩斯主义(Keynesianism)试图缓解无限制地追逐利润带来的社会后果，而共产主义试图以一种国家资本主义取而代之。因此，这两种模式都没有逃脱自由主义市场理论所蕴含的经济决定论。两种模式都隐晦地建立在一种将经济与社会、文化等其他社会结构隔离的基础上。

社会型市场——另外一种不太著名的、非经济主义的多元论模式——也出现了。它形成于德国，与自由主义一样，认为市场的法则是追逐利润。但是，追逐利润被最宽泛地理解为对自我利益的追逐。因此，这种理

解中也包括了私人领域的非营利和自给自足形式的市场供给。同时,关键的是,它认为需要国家干预,以保证社会和经济目标的实现。

社会型市场模式是“德国奇迹”的基础,但是却不太为人所知,甚至在德国以外的地方被广为误解。共产主义模式的失败、凯恩斯主义的不足和对社会型市场模式的忽略一起造成了自由主义和统治市场的利润动机原则的独大。因此,近十数年来我们目睹了被误用的“自由”市场概念从复苏到被尊崇的过程。

社会型市场的概念不仅提供了一种能够成功替代利润驱动市场的模型,更重要的是,当它被应用于住房租赁市场的社会构成分析时格外成功,这种分析与盎格鲁-撒克逊模型是根本不同的。本章认为社会型市场的思想根源和德国市场理论家对于社会型市场模型的发展带来了“德国奇迹”;然后,从宏观角度勾勒出的营利型市场和社会型市场中,租赁住房政策概念存在着根本性差异。

市场作为一种社会架构

19世纪,当社会科学还处于襁褓期,自由主义意识形态对社会科学领域的强烈影响,来自那个时期意识形态上占统治地位的、有父权主义特点的“理性人”概念和社会达尔文主义。“自由”市场的概念是指利润动机(由追逐利润者通过竞争)造成了需求和供应之间的平衡。它假设市场是与社会政治机制和社会关系绝缘的,无论是在阶级、种族、性别还是社会结构的其他方面。最特殊的是,它认为只有避免国家、立法和政治干预,市场才能进入最佳运行状态。

这种将经济领域与其所从属的社会、政治和立法架构分离的思想,必须有一种长期的社会分化背景下来理解。在这个过程中,经济领域日渐从社会结构的其他方面中分离出来。在某种程度上,市场经济的自主程度成为其成熟度的一个标尺。经典社会学一直致力于对于这个分化过程的描述和解释。涂尔干(Emile Durkheim)、韦伯(Max Weber)以及其他社会学家就认为,市场的兴起是社会分工驱动的工业化的一个结果。

例如,韦伯在《经济与社会》一书中描述了工厂系统如何取代了分工程度不高的家庭经济,从而形成了一个独立的领域。同样,韦伯认为“官僚机构”是一种“现代”机制,是“理性”行为的典型代表。按照这种观点,行政管理作为一种特殊工作被机构化,从而与那些“无关的”社会影响隔绝,例如朋友间的忠诚、富有人格力量的领袖,以及对家庭和家族的义务。

尽管韦伯没有跌入简单的经济主义的陷阱,但是他的观点距离新自由

主义只有一小步。这些新自由主义者提出，市场具有缺陷是因为它还在受到某种“社会”影响的干扰。因此，他们把市场不够发达的原因归结于市场还没有彻底从宏观社会结构中分化出来，从而形成独立的经济机制。这也是对于第三世界国家存在裙带关系和腐败现象的一个惯常性解释。

因此，应对这种市场“缺陷”的解决方案，就是不断地去排除所有与市场“无关系的”影响。从某种程度上，这也解释了为什么新自由主义学家激烈地坚持国家应该从市场行为中退出。但是，矛盾的是，没有新自由主义经济学家会认为国家对于市场的干预必须完全停止。例如，取消所有相关的、无论多么遥远和间接地影响市场的法规。

尽管如此，新自由主义对于社会政策的主要影响在于，试图取消那些被认为是与市场运行无关的社会和政治因素，尤其是最小化市场中的国家参与。显然，其宗旨是国家干预越少，市场效率就越高。

但是，这种减少国家干预的观点并非是从一开始就有的。首先，利润驱动的市场只有在非营利形式的经济活动被压制和阻碍的情况下，才能有效地运转。因此，更准确的说法是，只有在国家更多地通过干预来提升利润率、压制那些可能造成“不公平”竞争的各种形式的非营利性质机构，营利型市场才可能更加有利可图。

形成利润驱动市场的一个严重后果是社会问题变得更加尖锐。因此，建立公共领域的安全网以保护那些营利型市场的受害者，常常成为政治上的权宜之计和社会需要。其结果是，国家发展了一个与营利型市场相平行的非营利领域作为营利型市场的安全网。禁止非营利型经济与营利型经济发生直接竞争，非营利形式的经济与市场完全隔离，被组织成一个残余化(residualised)的国家部门。

可以看到，新自由主义展示出两种相当不同的、有时候甚至是自相矛盾的倾向。一方面，市场应该尽可能地由利润决定；另一方面，这种做法的后果是国家被迫建立一套安全网性质的供应体系。而这些安全网被最大限度地忽略，以尽可能减少其使用。

这个安全网的深度和广度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一个社会的权力架构，以及两种愿望之间的相对平衡：一种是代表社会失意人群的、最大化社会安全网的期望，而另一种是代表那些希望尽可能减少对于社会失意人群的集体责任的期望。无论这个矛盾是以何种方式化解的，其结果都是一种有趣的二元结构：一方面是一个基本不受限制的利润驱动市场，绝缘于来自非营利形式经济的竞争；另一方面是一个严格控制的、建立在非营利形式社会机构之上的国家领域。

韦伯关于经济和组织领域的日渐独立、自主运行的过程的描述，并不

一定必然推导出这个过程必须被推向极端,以促进社会发展的结论。韦伯本人对于现代社会中不同领域活动之间的关系的理解,也有着非常微妙的差异。尤其在社会学和政治学领域,这个传统仍然是强势的。

20世纪80年代以来,“自由”市场(更精确的说法是“利润驱动”)——这个从维多利亚末期以来的声名狼藉中逐渐复苏的概念,正在遭受越来越多的来自社会学家和政治学家从概念和理论上发起的攻击。政治学家,如鲍尔斯(Bowles)和金蒂斯(Gintis, 1990),认为无论是从狭义的政治角度还是从广义的社会角度,对于市场的理解永远也不能脱离与权力使用的相关性。弗利格斯特恩(Fligstein, 1990)认为企业策略不仅是由市场因素决定的,而且与公共政策的战略趋势密切相关。

社会学家倾向聚焦于,非正式关系作为市场运行的一个关键因素的重要性。例如,西尔弗(Silver, 1990)认为朋友关系并非一种无关的社会因素,会侵入和扭曲市场过程;相反,作为一种价格和质量信息传播的基本形式,它是市场过程的基础,没有了它市场会非常低效。格兰诺维特(Granovetter, 1973, 1983)提出,微弱联系提供了一种基本的信息功能,否则市场根本无法运行。简言之,一个市场的运行正是从根本上依赖于(或者说无法离开)一个活跃的非正式信息网络的存在和对于这些信息的最终分析,这些信息包括各种关系、友谊、小道消息、传闻和相互帮助。这个信息网络来自各种非正式关系,在各种非正式场景下——例如酒吧和饭馆——各种机构局内人之间非正式的新闻和信息交换,并且以朋友或亲属网络间的消息选择作为传播媒介。

此后,针对市场等经济领域,可以从其所从属的社会结构中分离出来予以分析和理解这种观点,格兰诺维特(1985)又发起了一次正面攻击。他使用了“嵌入”这个术语,以提醒人们分析以下事实:无论从市场最初诞生的社会制度环境还是从与市场组织并行运行的现状制度角度来看,市场都是社会不可分割的一个组成部分,市场结构的形成是社会的价值、权力关系和制度组织的直接结果。沃纳(Warner)和莫洛奇(Molotch, 1993)使用了“嵌入”的概念,进行了对1987年证券交易市场崩盘的金融新闻报道的语境分析。他们发现局内人对于这次崩盘的主要解释采用了社会嵌入型的市场概念,而不是建立在流行的经济理论教条上的经典经济学解释。

所有这些大量广泛的文献一致强调的是,市场在具体实践中是一种文化现象,统治市场的行为规范和标准在很大程度上是市场所在的社会结构产生的特定社会关系类型的反映。市场不能独立于密集的非正式关系网络而存在,这个网络所形成的信息资源既保证了市场的运作,同时也提供了作为交易基础的道德规范。试图将市场的社会方面解释为市场经济机制的

外部因素，既是误导，同时也是无效的。从这个角度看，在对新自由主义的现代批评和社会型市场政策结构的指导原则之间存在着一种密切的关系。

德国的奥多自由主义和社会型市场

社会型市场理论试图以一种取得经济和社会目标平衡的方式建构市场，从而改善来自市场内部的令人不快的副作用。尽管社会型市场的思想来自战后的德国，但它的根源可以被追溯到更早的时期。

用来取代极端的古典自由主义和计划经济的社会型市场理论发展于 20 世纪 30 年代的德国 (Willgerodt and Peacock, 1989)。一批经济学家和法学家为了避免纳粹式的计划经济和所谓的² 自由市场，在魏玛共和国时期带来的灾难性的社会经济后果而忧心忡忡。批评的焦点尤其集中在德国国家社会主义者的计划经济模式。他们希望在不可避免地将紧随国家社会主义短暂胜利之后到来的战争废墟上(他们在 20 世纪 30 年代就已经预见到了这一点)，能够孕育出一个建立在新的原则之上的全新开端，以避免以上两种极端出现。

社会型市场理论的支持者们形成了一个非正式的团体，称为“奥多小组”(Ordo-kreis)。这个小组出版了大量的著作，包括《奥多年鉴》。这些“奥多自由主义者”希望发展出一个他们所声称的“第三条道路”。这个第三条道路以一种保证重要的社会目标构建于市场之内的姿态来发展市场——后来被称作“社会型市场”(soziale Marktwirtschaft) [巴里 (Barry), 1993]。这个立场的原则是，对于市场的干预是必需的而且也是市场所需要的，但是这种干预必须是与市场原则相一致的 (market-conforming) (Müller-Armack, 1989, p. 84)。

这个概念难以从理论上厘清。但是，有很多实例可以很好地予以描述。以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设定为例，通常英国社会住房 (council housing) 采用的一揽子租金收取方案是对大小相同的住宅单位收取同等租金，不考虑住宅单位具体的位置以及其他因素。这就是一种与市场相悖的做法，它会导致对于某种住宅单位的过度需求，同时造成对另一种住宅单位的需求不足，从而出现难以出租的情况。相应的，需求敏感型的租金收取方案对那些有吸引力的住宅单位收取较高的租金，而那些条件相对不好的住宅单位则收取较低的租金，这就是一种与市场一致的做法。同样的，整体的租金冻结是与市场相悖的，而低收入者住宅津贴制度则是与市场一致的。

勒普克 (Röpke, 1950) 的著作可以成为社会型市场观点的例证。他提出 (p. 198~223) 有效的竞争必须建立在占优势的大量多样的小规模行为之